

闲妇系列

GUANGZHOU LIREN

广  
州  
丽  
人

陆北威 /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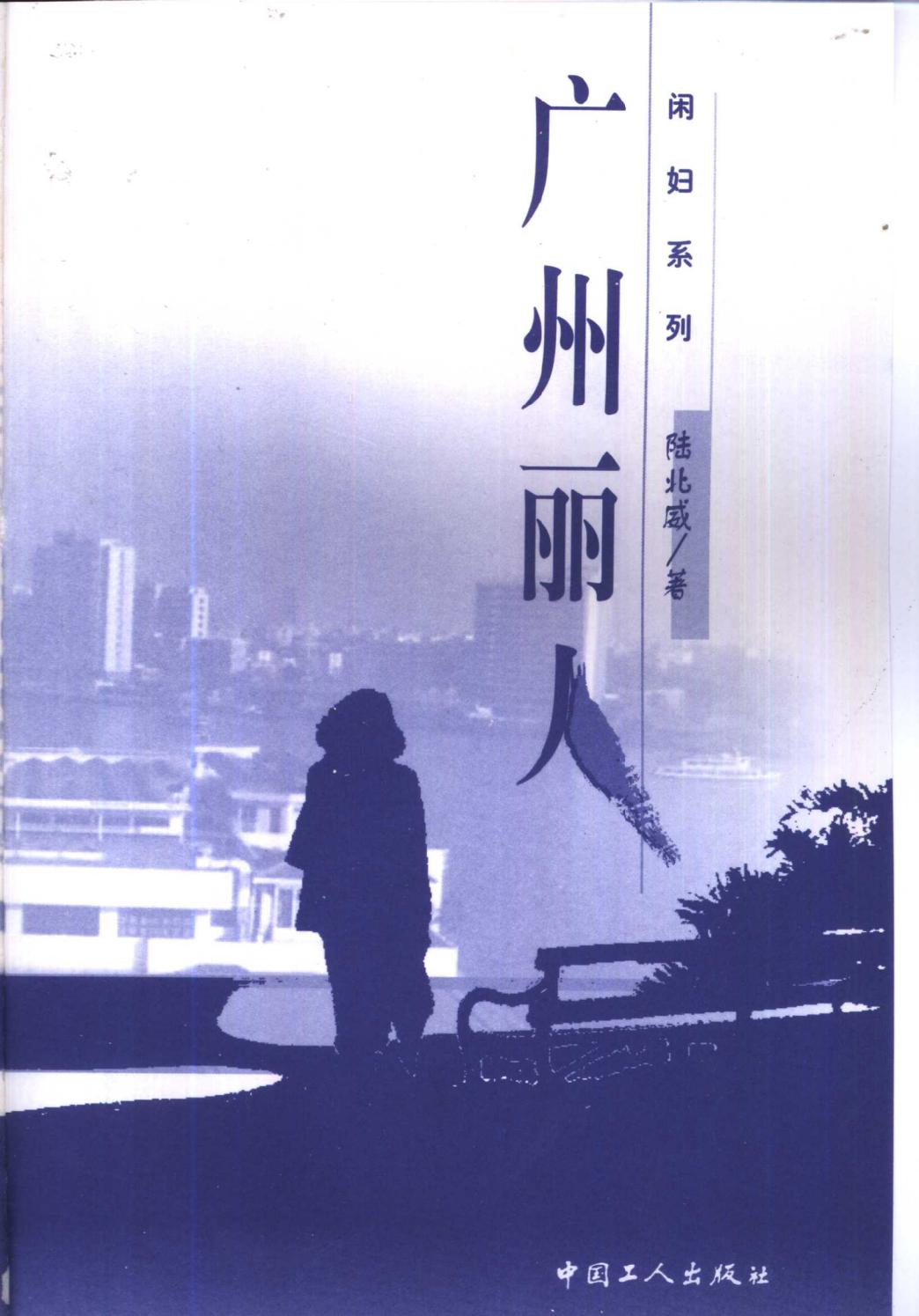
京城闲妇走了。  
广州丽人来了。  
不同的水土，  
不一样的女人，  
讲述着不一样的故事……

中国工人出版社

闲妇系列

陆北威/著

# 广州丽人



中国工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广州丽人 / 陆北威著 . - 北京：中国工人出版社，  
2002

ISBN 7-5008-2889-6

I . 广… II . 陆… III . 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76235 号

---

**出版发行：中国工人出版社**

**地 址：**北京鼓楼外大街 45 号

**邮 编：**100011

**电 话：**(010)62350006 (总编室) 62005038 (传真)

**发行热线：**(010)62005049 62005042

**网 址：**<http://www.wp-china.com>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中国纺织出版社印刷厂

**版 次：**2002 年 1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850×1168 毫米 1/32

**字 数：**280 千

**印 张：**11.75

**定 价：**19.80 元

---

陆北威作品选粹

GUANGZHOU LIREN

广  
州  
丽  
人

## 默读陆北威（代序）

认识北威快 30 年了，时间都是怎么过的？竟然如此匆匆。

1973 年我们同在一个业余作者“学习班”里学习，学“革命样板戏”的经验，“三突出”创作原则，经由“文化大革命”确立起来的“无产阶级革命文艺路线”……并以此为范修理打磨我们各自手中可怜的“作品”。当时我们都是连中学也没念完的小青工，脑子里极度饥荒，我们这代人就是吸吮着这样的“文学养料”而成为作家的，这是极为可悲却无法改变的事实。就是在那普遍的贫瘠之中，个体也还是有差异的，至少在我眼里，北威就是该仰视的。她长我几岁，多读了几年书，更由于家庭和个人气质的原因，就显得有书卷气。

这种仰视在我持续了很久。记得 80 年代初，一次说起写作的事，记不清具体说的是什么作品，北威一句话很让我震动，她说得极淡，很不经意的：“唉，写这样的东西有什么用？”我一时无言以对。可以说我当时根本不知文学之意义，心中只有极低极俗的目标：写成篇，发表。我只以发表与否为好与坏，成与败的标准。现在，忽然听到有人质疑这些写成并发表了的东西的意义。这是我从未想过的，也从未有人指教过我，令我深为震动。我们这一代人，挣脱种种禁锢是很艰难的，补充自己的文学准备是更艰难的，对此必须有清醒的认识。在北威那里，显然对写作有更高的要求。20 年过去，她



可能早已忘了自己说过什么，而我却一直铭记着，警醒自己，一步一步给自己立更高的标准。

性格即命运，北威的命运也就这样造成了：她是一个极端负责、任劳任怨的编辑；是一个十余年悉心照护重病老父的女儿；是一个含辛茹苦并深怀焦虑的母亲……因此她忙。将自己掏空罄尽的忙，十年如一日，二十年如一日，她未能把生活留给自己。她不断得到的是生活更大的压力，却得不到旁人的扶持。

在如此粗糙的生活磨蚀之下，北威还在写着。缺乏滋养的生活是悲剧性的，一个作家，缺乏精神的滋养、书籍的滋养也是悲剧性的。北威劳累得连读书的时间都难有，这是大的不幸。我很难想象她是在什么时间提起她的笔，她怎样地透支自己，以至一页一页竟叠起为数不少的文字。

北威笔下的主人公常为远离尘嚣、寂寞、高洁、忧郁而有书卷气的女子，从春花般的年龄到夕阳般的年龄，她都写得很动情，很贴近。但更能表现她的文学才能的，是她笔下大量的底层小人物：街市角落里的小鞋匠，卖橄榄的飞机福，曾沦落风尘而后受尽屈辱的阿珊，糖烟酒小铺的伙计，绝望地看护患绝症的丈夫的乡下女子，捡垃圾的老人……北威性格孤僻，不善交往，却能使笔如此展开，抒写的层面如此丰富，廓大，而不像许多女作家那样仅在自己的小天井里缠绕，实在是难得的。这不仅是一个文学才能的问题，更是一个人世关怀的问题。北威对底层的关怀，令我想起 19 世纪俄罗斯知识分子，他们出身高贵，而心系底层，这是些令我景仰的人。北威对俄罗斯文学是熟悉的，只是我不敢判断俄罗斯知识分子的道德感对她影响有多么深。

北威能讲故事，但更长于描写人物内心的感觉和精神的情



状，她有一颗诗心，早年写诗的经历也训练了她的语言。她不需要依赖故事情节的滑行跌宕来带动她的笔，她可以把笔停在某一个点上，钻子一样往下深钻。她在《八号病房》中对疼痛的描述就颇为突出，回环往复地，刀子一般，入木刻骨。一般说来，她的叙述语言是典雅的，但为了贴近底层人物，她不惜破坏其典雅，而在作品中大量使用市井俗语，置美学理想于不顾。在这一点上，我与她有不同的取向，我是唯美的，我追求文学语言的纯粹。但我不敢说孰是孰非，我无力置评。

北威为人谦卑，不事张扬，这种古典主义的美德，很不利于在文坛上成名。但她的小说依然受到了一定的瞩目与好评，这完全是由作品自身的魅力带来的。《角落》于 80 年代在《十月》杂志发表后，很快就为中央实验话剧院改编成话剧上演，随后中央电视台又改编为电视剧，拍摄并播映了。至此，《十月》杂志的编辑还完全不了解这位作者的情况，甚至不知其为女性（而“女作家”这几个字几乎一向就是个卖点）。十年后，风格大变的《渴》在《十月》杂志刊出，又为北京某剧院看中，要求改编，其时北威因父亲病重已无暇顾及，竟轻轻地把这大好的扬名机会撂开了，这也是只有北威这样性情的人才会做出的选择。她的作品屡屡获奖，被转载，评点。然而中国之大，报刊之多，即如一粒火星东边一闪，隔出很远再西边一头，既不够频密，也无吹鼓伴奏，在热闹非凡眼花缭乱的世界上，是很难为人注意追踪的。更糟的是，她简直以张扬为耻，一向缄口不言，以至作为朋友，她的许多作品我都没看过，甚至没听说过。生活粗糙忙乱，喧嚣之声盈耳，没有谁能静下来，关注一个严肃本分的人默默的追求和工作。随着一颗一颗新星升起，势利的文坛几乎已经把她忘了。以她近三十年的文学写作生涯，二十多年的文学编辑资历，还有虽不算多



产，但为数亦已不少并且曾耀人眼目的作品，如今终于由中国工人出版社慧眼识珠，将北威多年创作的小说精选结集出版，这实在是值得向北威祝贺的事。

市人怕寂寞，文人亦如是，因此不时就如凑个饭局一样，凑几个人，扯一面旗，立个名号，“新”什么“超”什么的，呼朋引类，喊叫一番，引起注目，也互相壮胆。于是到处热闹非凡。

但北威生性不喜聚，她恪守她的古典主义美德，静默地，本分地，羞涩地（多好，如今这个世界竟然还留存着羞涩！）做她不能舍弃的事。她是一个人走路，许多年来，一个人走路，虽然羸弱，虽然艰辛，甚至连关注的目光也没有，她只靠自己内心的一点热力支撑着。

寂寞原是宿命。惟愿北威一路留心着，为自己拾一点儿柴，添一点儿炭，使这粒多年来经由自己保存的火星燃得更旺更亮。并且，珍惜自己。

## 筱 敏

# 目 录

**默读陆北威（代序）**

筱 敏

**广州丽人 / 1**

人就是矛盾，就是有点儿贱，被束紧了觉得累，想挣脱，想松绑，松绑了，又觉得空落落的不踏实，没个靠处，还是烦，还是累。

**八号病房 / 38**

夜是最难熬的。暮色四合之际，我心里便填满了沉重的难以排解的恐惧与忧伤。

**飞机福、阿珊和傻仔奕的故事 / 85**

都说五六十年代社会风气好，现在想来也确实是，拾金不昧，夜不闭门，吃大锅饭……每当我想起这一幕幕带有共产主义色彩的情景都曾在不太久远的现实生活中上演过时，心中总不由涌出一阵阵深切的莫名的感动。

**节食岁月 / 116**

转眼就老了，老得那么快，让人猝不及防。青春是如何消逝的？谁也没弄清是怎么回事。谁的手能挽住青春女神的



衣襟，细细欣赏一下她炫目的美丽？同学们面面相觑，怅然若失。

### 情人节的玫瑰 / 174

上帝在情人节这天显得格外多愁善感。将近傍晚时分便纷纷扬扬地洒起了雨，雨水情意绵绵地飘着，亲吻着城市的每一个角落，撩拨和滋润着有情人的心，同时将情人的世界洗得清新而洁净。

### 渴 / 212

他的目光凄迷，冰冷，僵滞，麻木，茫然然穿越她的脸游移飘散于太空，全然寻不到往日的热情、温柔、灵性与爱恋……

### 金太阳 / 248

这个顶乖顶懂事顶聪明的小孙女，爷爷的怀抱、膝盖和肩膀曾经是她成长的摇篮，而她曾经是爷爷头顶上金光四射的太阳。曾几何时，太阳渐渐远移了，黯淡了，几乎要被另一颗太阳的光芒所遮挡……

### 儿子失踪了 / 271

我千遍万遍匍匐在神灵的面前祈祷：我愿剜出心肝，剔出眼球，剁下手足，摘下头颅，奉于祭坛——上帝啊，只求赐我一个福音吧！



## 田螺宴 / 290

母亲端来一大碟炒田螺。乌黑油亮的田螺，红的椒丝，绿的葱苗，黄黄的姜片和蒜粒，一种独特的诱人的芬芳顿时溢满屋内。

## 编辑部的故事 / 305

每天晚上，我都在办公室里待到十二点。我喜欢报社。喜欢办公室。那银灿灿的亮如白昼的灯光，挟着湿润夜露和花草芬芳的清风，幽静得能听见小虫窃窃私语的空间，以及摊开在桌上的丰富的充满魅力的书籍，一切一切都让我喜欢，使我专注，令我神往。我觉得我生命的小船正缓缓驶进了理想的港湾……

## 角 落 / 328

可是，生活，人们，需不需要他的创造？你需要吗？喜爱漂亮红皮鞋的小女孩？你们呢，羡慕母亲的遥远年代的花边皮带子凉鞋的姑娘？还有你，为鞋子而四处奔波的石英征？

## 美丽的杨之枫 / 348

杨之枫像一朵凝着露珠的婀娜多姿的鲜花，又像一块闪烁异彩的明亮瑰丽的磁石，到处吸引着人们的目光。

## 广州人的魅力（代跋） / 361

## 广州丽人

五一节的长假即将结束。几天歇下来，人都有一种鱼儿脱钩游离无边的虚空的感觉。没有单位清规戒律的束缚，可以尽情自由了，倒又像散了架子似的懒洋洋疲沓沓的。人就是矛盾，就是有点儿贱，被束紧了觉得累，觉得烦，想挣脱，想松绑，松绑了，又觉得空落落的不踏实，没个靠处，还是烦，还是累。心里空了就老想事，想些不如意没着落折腾人的事，把乌云东一片西一片揽过来，遮住心的明净的天空。

白兰觉得这个假过得不好。连续七天的黄金周，一年里也就只有三次。这样的假才真叫假，真叫休息与放松。这样的假不该错过。可杨帆却错过了，而且是漫不经心，轻而易举地就错过了。

杨帆表现出来的漫不经心有时很伤白兰。尽管他不是故意的，也不经常。但白兰很容易受伤。有时她受了伤杨帆也不知道。白兰不是那种需要男人每时每刻呵护着的女人。这样的女人，要么不在意，要么太在意。白兰在意杨帆，惟其在意，因而易伤。

杨帆也并非不在意白兰。但很多时候他赶不上白兰那颗敏感的心的节拍。他太忙了。

整个五一节杨帆都在忙，别人休假他还赶着劲儿干活儿，甚至加班加点，终日脚拂拂的颠来簸去。他在一家房屋装修公司当设计师，明摆着是累活儿。现在是什么形势？广州的商品



房市场百家争鸣，人们的要求日益高而细化，设计师只能绞尽脑汁出新招。他向白兰解释说：“真麻烦，人家都利用假日搞装修，看来我命中注定没假了。”

这话白兰听了就有点儿烦，她垂下眼睛，淡淡一笑，不吭声。

白兰在市里的一家机关当电脑小姐，算公务员，活儿不是太忙，但挺困身的，日日按部就班，缺乏自由度。所以白兰挺重视假日，尤其和杨帆认识之后。

可杨帆就是忙，终日像个陀螺，转个不休。五一节一下子就转去了五天。只拿些支离破碎的时间与白兰相会，来去匆匆，板凳也坐不热，赶场似的，令白兰不快。今天，五月六日，又说是有了紧急业务，傍晚又要飞去海口。这样，五一节就彻底耗完了。

就只有今天，大半天，杨帆有空。白兰知道这是杨帆特意为她腾出来的大半天。白兰也知道杨帆念着她。这大半天无论如何他们该当厮守。可她就是窝着一口气，想冷冷杨帆，他太没心了。这口气儿早几天就窝着了。昨晚还发誓：不见杨帆，一定要冷冷他，你冷我也只能冷了，大不了就一直冷下去吧！没想到今天一早，太阳刚刚升起来，这冷战的决心就冰一般融化了，占上风的仍是那渗透在骨髓里的深深的思念。想到杨帆那个有点儿昏暗有点儿杂乱有点儿空荡有点儿荒凉的家，此刻敞开了窗户，带着星星点点浮尘的阳光明亮地一如往日地欢快地跳跃进来，洒在主人平静的有点儿疲乏然而专注肃穆的脸上，洒在他那只不冒出热气，有一点儿锯齿状小小缺口的描了活泼金鱼的茶杯上，洒在他那些永远没完没了地铺开在桌面或地面的杂乱无章参差不齐大大小小的图纸上，以及他那算不得精壮却是结实有力的瘦瘦的身躯与臂膀上。这里的景致与气息总令白兰着迷，对她有着不可抗拒的魅力。



尽管白兰明白除了杨帆她今天什么事都想不了也做不成，但她还是咬紧牙强压住自己不去找杨帆。毕竟那相聚太过短暂，又掺杂了一些怨艾，心还未快乐得起来又被愁绪填满，何苦呢？真的，每次与杨帆的匆匆相聚，总令她生出隐隐的伤感，有时甚至是一种生离死别的痛，像深秋时节苍茫的黄昏，目送起航的小船在雾蒙蒙的水汽中缓缓远去，那样一种说不清理不顺的惆怅与伤感。有时，她真不知道，他们的恋爱何以会是这样缺乏阳光感，恋爱阶段这种难消的忧郁是否对头。

她知道杨帆爱她。这点她不怀疑。相见的那一刹，凭直觉已断定彼此有缘，发现更多的共识与默契，并且相互欣赏，这些都是构筑爱情的不可缺少的基石。她相信自己的直觉。但还是时时怀着一份希冀，渴望杨帆能主动一些。这是男人的一种气度，而非她的矜持。她并不过分注重细节，也不愿因一些细节影响彼此的关系，可她就是走不出那种感觉，那种大清早起来就想着他在干什么，黄昏来临就盼着他能如期出现，闲下来总是细细回味和他在一起的点点滴滴，做了好菜好汤总想和他一道分享，为他手臂上的一处伤痕心痛好几天，为他背着行囊远去的身影而伤感，为他不经意不开心的一句话而烦恼而沮丧……那样的一种时时揪心扯肺的感觉。原以为爱一个人会很甜，没想到其实很苦。

这一切杨帆知道吗？他只是温和地笑，仿佛一无所知。

白兰决心还是不去找杨帆，因为那苦升腾起来压住了甜。她还是有点儿咽不下那口气。尽管他有一百个忙的理由，但再忙，人也是可以调节的吧，在这个国务院规定的公众假日里休息，谁能把你怎么样呢？

为了不动摇这个决心她约吕蒙蒙去逛街。

“哈，我正想找你呢。”吕蒙蒙在电话中笑道，“又怕你和杨帆有节目。我们在宏城广场会面吧，不见不散！”



“林恒呢？怎么不见护花使者呵？”见面后白兰问。

吕蒙蒙笑得天真烂漫：“他今天有节目，初中同学聚会，说是去游白云山。”

“怪不得肯出来和我逛街。”白兰撇撇嘴。

“又来夸张，”吕蒙蒙捅白兰一下，“我非他不可吗？我至于吗？说你自己吧，今天有心情出来逛逛，倒是稀罕！”

吕蒙蒙在另一家公司当电脑小姐。她和白兰是在一个电脑培训班上认识的。尽管性格迥然，倒也能一见如故，彼此吸引，甚是投合，很快耳鬓厮磨，亲密如死党，也是缘分。

吕蒙蒙比白兰大两个月，刚刚过完三十岁生日。她的快乐与潇洒似乎与日俱增，具体表现之一是衣着越来越前卫，追随时尚潮流的立场越来越坚定。今天她是以地道的“Q妹”包装闪亮登场：上面是浅蓝QQ衬衫和粉色QQ恤，下面是轻轻飘扬的土黄色QQ短裙，耳垂上摇晃着QQ耳环，粉色的QQ方包懒懒地斜背在腰间，一只QQ发夹很随意地稳住了被风吹得有点儿凌乱的头发，手上环绕着一块令人炫目的QQ腕表，中指上还套了一只纯银的QQ戒指。曾几何时，广州的街头悄然诞生了Q哥Q妹这样的新人类，当他们飘飘然登台亮相于繁华的北京路、上九路下九路的步行街时，是形得成一道亮丽风景的。他们带一点儿浅浅的神秘的微笑，在璀璨的灯火中来去如风，招摇过市，行走江湖，飘飘然融入如水的夜色尽头，十分的灵巧精致，耐人寻味。随着新人类队伍的不断壮大，QQ也成了今日的一种流行文化与商品，据说该类产品的开发甚为红火，至今已有五百多个品种，专卖店如雨后春笋。而Q也成了一个时髦的使用率日增的形容词，特别适于表达某人或某事物的可爱与精灵：“你好Q哦！”

“吕蒙蒙，”白兰说，“和你在一起，想不自卑不惭愧不时髦点儿都难呵，你那么光鲜，那么前卫，那么Q，回头率百分



之二百以上，相比之下，我可是土得掉渣了！”

“得了，你就别谦虚了。”吕蒙蒙笑道，“瞧你，白衫仔，白长裙，好标致好素雅呵，好一朵亭亭玉立的白兰花呵，好淑女好纯情呵，百分之二百的回头率，还不知是冲你还是冲我的呢。”

“当然冲你啦，不信，咱俩分开走，瞧瞧。”白兰走出几步，和吕蒙蒙拉开距离。

“得了得了。”吕蒙蒙一把拉住白兰，“干吗呢？演戏吗？演给谁看呵？管他回头不回头呢。他是谁？又不是穿给他看的。自己穿来自己秀呗！”

“我知道，穿给林恒看的，女为悦己者容嘛。”

“错了，他呀，你穿了龙袍也白搭。”吕蒙蒙懒懒地撇嘴一笑，“他就这点不好，线条太粗，缺乏情调，从不注意我穿什么。他说，穿什么还不一样，管你穿成个贵妇人也罢，乡下女也罢，那鼻子眼睛又不挪位的，还不照样按部就班排列在你吕蒙蒙脸上？”

白兰笑了：“这话倒说得挺实在的。”

“哎，粗线条到这个地步，也真没治了。”

“管他粗不粗线条呢，要紧的是对你好。其实，男人线条粗点儿也好，你没那么累呀，太婆婆妈妈，太自我，太拘小节，太抠门儿的男人，看着都腻。总之，他对你好，在意你，再粗也总是细的，反之……”

“他对我，倒真还算过得去……”吕蒙蒙点点头。

多年来，吕蒙蒙身边就没断过男友，这一位刚谢幕，那一位就上场了，接力赛似的。有时两位一前一后同时登台，她也能泰然自若，应付自如。她不是不真诚，更不是玩弄男性，她总是在热忱地爱，幸福地被爱，十分的投入，有点儿像《战争与和平》中的娜塔莎。她不像白兰。她对待爱的原则是取甜舍



苦，一旦甜尽苦来，爱也就告一段落了。我们不少人在初恋的时候都曾经是这样。她是没有男人一天都活不下去的女人。她的热情开朗妩媚坦荡也总能把男人拴在身边。因而她，与时并进地光鲜着快乐，快乐着光鲜，相辅相成，良性循环，尽情地成功地演绎着幸福女人的缤纷人生。

白兰挺羡慕吕蒙蒙，羡慕她在花季年华便对平凡人生永恒爱情有了简单然而透彻的领悟。吕蒙蒙用坚定明了的简单击碎了生活与爱情的复杂，向白兰揭示了多年的损耗心力的坚守只是一种迂腐的愚蠢，没有依傍的罗曼蒂克像一只彩色的玻璃球，脆弱得不堪一击，而且虚伪透顶，对付生活，不累的方式便是不断调整姿态。最后她和林恒一左一右把杨帆带到了白兰面前。

那一次六人晚餐，忽明忽暗飘忽不定的烛光后头杨帆的那张闪闪烁烁的脸，把白兰的天空照得一片通明。她惊叹世界太大太奇妙了，竟然把一些不为自己所知却又必然与自己息息相关的事物隐藏得如此深不见底，密不透风，当这事物突至而来的时候，她明白一段时日因之了结，另一段时日从此开始。这事物给了她明彻的灵感，点燃了她智慧的灯。她眼里弥漫多年的雾霭与阴霾徐徐退去，象征春色的绿阴大面积汹涌而来，覆盖了她孤寂如大漠的内心。她看见了杨帆裹在融融春色中的眼睛，阳光一般，星辰一般，闪烁在无边大漠的天穹，有一点儿喜悦有一点儿期盼有一点儿迷离有一点儿落寞有一点儿忧郁。而那温存的笑，像一抹霞光，一道闪电，在白兰的生命轨迹中猛烈划过，留下永不磨灭的刀刻一般的深痕。白兰的日子从此改变。那个晚上杨帆很沉默。不是故作姿态自命清高玩深沉摆矜持的沉默，那完全是一种安详心灵的不经意间的自然的流露。而那双眼睛所展示的世界如灿烂发光的金块，把他和她的脸照得澄亮。她是那样渴望进入他的视野，那里有阳光轻吻的